

证券代码：832132

证券简称：民正农牧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河南民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###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河南民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正农牧”或“公司”）全体股东委托，对河南民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[中兴华审字（2023）第 140006 号]）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（2018 年修订）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要求，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

如财务报表附注二、2 所述，民正农牧 2022 年发生净亏损 91,147,657.79 元，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62,775,666.57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-206,882,486.57 元。这些事项或情况，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六、21 所示的逾期款项合计 8,879.96 万元、财务报表附注八、2（2）诉讼事项和财务报表附注九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，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，民正农牧已披露拟采取的改善措施，但拟改善措施的可执行性披露不充分，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。

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。审计报告的“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”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。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，我们独立于民正农牧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。我们相信，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、适当的，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。

## 二、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如下：

面对猪周期及疫情等多重影响，公司积极应对，主动调整产能，压缩规模。本公司 2022 年发生净亏损 91,147,657.79 元，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62,775,666.57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-206,882,486.57 元，逾期款项合计 8,879.96 万元、诉讼事项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，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。公司关于解决持续经营能力风险的相关措施如下：

(1) 2023 年将采取降低运营成本的措施，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人力配置，全面提高管理，积极改善管理手段，开源节流，加强预算及资金使用的管控力度，削减不必要的开支。

(2) 盘活低效资产，提升资产运营效率，降低资产运营压力。公司将继续对低效猪群与资产进行优化，充分提高资产利用率，提升经营现金流。

(3) 不断完善生物安全防控措施，确保所有场区安全生产前提下，不断优化猪群，提高生产效率，降低成本，提高利润率。

(4) 公司将持续与银行、非银行机构等借款人协商给予贷款展期、续贷或新增综合授信，同时争取减少部分利息，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董事会表示理解。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将关注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事项，采取积极有效措施，消除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，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。

河南民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30 日